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食用冰 4 万吨、风味冰 1 万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冰极限(浙江)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五年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食用冰 4 万吨、风味冰 1 万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冰极限(浙江)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五年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 18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25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9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53 -
六、结论.....	- 55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食用冰4万吨、风味冰1万吨项目		
项目代码	2501-330421-07-02-984085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u>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u>		
地理坐标	(120度52分0.378秒, 30度56分27.638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93 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24、其他食品制造 149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501-330421-07-02-984085
总投资（万元）	2838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1.06	施工工期	1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0358.06（租赁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大气、地表水、环境风险、生态和海洋不开展专项评价，判定依据见表1-1。土壤、声环境不开展专项评价；本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保护区，地下水不开展专项评价。		

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判定情况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sup>1</sup>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sup>2</sup>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年）》的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及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sup>3</sup>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附录B中的临界值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未从河道取水，无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非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				
规划情况	1、规划名称：《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邢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 2、审批机关：嘉善县人民政府 3、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邢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善政发[2016]177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规划环评名称：《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邢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2、召集审查机关：原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3、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邢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环保意见，善环函[2017]98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理性分析	<p><b>1.与《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邗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相符性分析</b></p> <p><b>1.1规划范围</b></p> <p>本次控规编制范围为嘉善县西塘镇西部区域，北临破靴港，南至邗上港，西至芦墟塘，东至螺蛳港，总规划面积约206.93公顷。其中，本规划区东北部用地远期将归属于综合保税区，总用地面积约16.43公顷。综合保税区用地与本规划区其余用地之间有围网相隔。</p> <p><b>1.2功能定位</b></p> <p>以二类少污染工业为主，环境优美、配套齐全的生态型工业园区。</p> <p>产业特色上以发展工程机械、电子信息及机械配件、出口加工等现代服务业，对接浙江省及上海市发展，充分利用高新技术完成产业升级，构建园区产业链群，最终形成嘉善县高档次、成规模的特色型的产业园区。</p> <p><b>1.3规划结构</b></p> <p>本次规划产业园形成“一心、三轴、四片区”的布局结构。</p> <p>一心：以复兴大道善江公路的服务中心打造园区互动核心。</p> <p>三轴：沿复兴大道的园区主要互动轴，沿龙鼎路的园区次要发展轴，以及沿善江公路的园区产业发展带。</p> <p>四片区：以善江公路、龙鼎路和复兴大道为边界，将本规划区分割成四大工业片区。</p> <p><b>1.4规划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属于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邗上及下甸庙片）工业片区。本项目主要进行食用冰、风味冰的生产，属于C1493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污染较少。根据浙（2020）嘉善县不动产权第0063438号、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邗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不动产权证，项目用地属于第二类工业用地。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邗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p>
-------------------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价符合理性分析	2.与《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邦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分析			
	根据《西塘镇工业功能区（邦上及下甸庙片）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位于芦墟塘东侧规划区域，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中管控措施及负面清单的对照分析见表1-2。			
	表1-2 本项目与管控措施设置及负面清单（摘要）对照表			
	区域	所在环境功能区	管控措施及负面清单	本项目情况
	芦墟塘东侧规划区域	西塘电子信息出口加工业发展环境重点准入区 (0421-VI-0-4)	1、园区产业特色上发展工程机械、电子信息及机械配件、出口加工等现代服务业。优先引进信息通信设备、汽车电子、工控电子、集成电路及专用设备、电声器材、数码成像、光通信、智能移动终端等电子信息产业项目。	本项目已取得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属于予以准入项目。
			2、鼓励引进污染小、附加值高的高新技术产品和项目，控制引进含喷涂工艺和酸洗等表面处理工艺的项目。新建二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二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关标准要求，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3、新增排污总量的，依据相关行业整治和污染防治实施方案要求进行总量替代；	本项目新增的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按1:1替代削减，严格执行污染物控制总量制度。
			4、实施严格的雨污分流管理，入园企业废水全部纳管排放。建设项目不得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生态功能；	本项目严格实施雨污分流管理，项目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管，不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生态功能。
			5、加强入园企业的环境管理，建设项目入园必须履行环评审批手续，项目建设应严格遵守环保“三同时”管理要求。对区域的规模企业，应开展清洁生产审计和ISO14000建设，加强循环经济建设，实施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要求企业完成环评审批手续，严格遵守三同时验收，开展清洁生产。
			6、禁止新建、扩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改建，只能在原址基础上，并须符合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且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加重恶臭、噪声等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食用冰、风味冰制造，属于C1493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不属于三类工业项目。
		负面清单	三类工业项目；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中规定的禁止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不属于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中规定的禁止项目。
由表1-2可知，本项目符合管控措施且不属于负面清单中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基本符合规划环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嘉善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嘉善县人民政府2024年8月22日发布的《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lt;嘉善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gt;的通知》，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码：ZH33042120001），属于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具体符合性分析如下：</p> <p><b>1.1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根据《嘉善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不属于嘉善县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浙江等省（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080号）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依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有关事宜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072号），本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项目在生态空间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外，且周边无自然生态红线区，不触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三区三线”的要求。</p> <p><b>1.2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对建设项目周边的大气环境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现状的调查，评价区内环境空气属于达标区，项目周边地表水能达到III类水质要求，声环境质量达标。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管，项目投产后厂界四周声环境均能满足相应标准，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p> <p><b>1.3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项目主要从事食用冰、风味冰的生产，生产过程中消耗一定的电能、水资源等，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项目不使用高能耗、低效率的设备，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p>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面积 (km <sup>2</sup> )	管控单元分类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ZH33042120001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9.69	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	<p>1、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p> <p>2、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对不符合嘉善县重点支持产业导向的三类工业项目禁止准入，鼓励对现有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p> <p>3、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p> <p>4、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进入工业功能区，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p> <p>5、所有改、扩建耗煤项目，严格执行相关新增燃煤和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管理要求，且排污强度、能效和碳排放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6、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p>	<p>1、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p> <p>2、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推动企业绿色低碳技术改造。</p> <p>3、新建、改建、扩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强化“两高”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控制。</p> <p>4、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p> <p>5、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p> <p>6、重点行业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p>	<p>1、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p> <p>2、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p>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表 1-4 本项目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2120001）相符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类别	准入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	本项目在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为2501-330421-07-02-984085，符合产业准入条件	符合
		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控制三类工业项目布局范围和总体规模，对不符合嘉善县重点支持产业导向的三类工业项目禁止准入，鼓励对现有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	对照《嘉善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中的工业项目分类表，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	符合
		提高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不属于电力、化工、印染、造纸、化纤等重点行业	符合
		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全部进入工业功能区，严格执行相关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管理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所有改、扩建耗煤项目，严格执行相关新增燃煤和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管理要求，且排污强度、能效和碳排放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耗煤	符合
		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本项目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道路，最近敏感点距离厂界约415m	符合
污染 物排放管 控	污染物总量控制	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气、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新增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实行区域内1倍削减量替代	符合
		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推动企业绿色低碳技术改造	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管，废气、噪声能达标排放，固废按要求进行处置，污染物排放水平能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清洁生产 及资源利用 效率提升	新建、改建、扩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强化“两高”行业排污许可证管理，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控制	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符合
		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管	符合
		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项目厂房地面做好硬化防渗处理，且不开采地下水，不会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	符合
		重点行业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	本项目不属于需开展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的重点行业	符合

续表1-4 本项目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42120001）相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类别	准入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	本项目做到本评价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此基础上，环境和健康风险较小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要求企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型企业，项目实施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	符合

由表1-4可知，本项目满足管控单元全部措施要求。

## 2.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2024.2.1施行），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禁止类项目，故属允许类项目。根据《嘉兴市当前限制和禁止发展产业目录（2010年本）》，本项目未列入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此外，该项目已于2025年1月7日取得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501-330421-07-02-984085），因此，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 3.“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

项目“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见表1-5。

表 1-5 “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四性	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主要进行食用冰、风味冰的生产，行业类别为C1493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行业类别为二类工业项目。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属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码：ZH330402120001）。项目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符合总体规划要求。环保措施合理，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	本评价类比同类型企业，并根据本项目设计产能、原辅材料消耗量及其成分组成，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进行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境影响分析，项目环境影响分析评估具有可靠性。本项目不开展专项评价，故不进行预测。	符合
	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本项目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治理措施后，各类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项目采用的环境保护措施可靠、有效。	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	本环评结论客观、过程公开、评价公正，评价过程均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并综合考虑建设项目实施后对各种环境因素可能造成的影响，环评结论科学。	符合
五不批	（一）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符合《嘉善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等法定规划。	不属于
	（二）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本项目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本项目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噪声等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根据影响分析可知，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符合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因此，本项目不影响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不属于
	（三）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能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本项目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不属于
	（四）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涉及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不属于

其他符合性分析	续表 1-5 “四性五不批”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五不批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环评报告采用的基础资料数据均采用项目方实际建设申报内容，环境监测数据均由正规资质单位监测取得。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明确、合理。	不属于
	综上，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第九条要求（“四性”），也不属于第十一条中的不予批准决定的情形（“五不批”）。		
	<b>4.《&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gt;浙江省实施细则》符合性分析</b>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中的条款，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6。		
	<b>表 1-6 《&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gt; 浙江省实施细则》符合性分析</b>		
	指南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第十条：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不涉及《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	符合
	第十一：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不涉及《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	符合
第十二：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符合
第十三：禁止在长江支流、太湖等重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符合
第十四：禁止在长江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扩建除外			符合
第十五：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清单参照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目录》中的高污染产品目录执行			符合
第十六：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符合

续表 1-6 《&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gt;浙江省实施细则》符合性分析

指南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第十七：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中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投资项目，列入《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的外商投资项目，一律不得核准、备案。禁止向落后产能项目和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项目供应土地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和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项目，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中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不属于外商投资项目。	符合
第十八：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部门、机构禁止办理相关的土地（海域）供应、能评、环评审批和新增授信支持等业务	本项目不属于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项目。	符合
第十九：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第二十：禁止在水库和河湖等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堆放物料，倾倒土、石、矿渣、垃圾等物质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不涉及水利工程管理范围。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中的相关要求。

### 5.《关于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16]190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16]190号），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7。

表 1-7 《关于落实&lt;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gt;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16]190 号）符合性分析

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长江三角洲地区 落实《长江经济带取水口排污口和应急水源布局规划》，沿江地区进一步严格石化、化工、印染、造纸等项目环境准入，对干流两岸一定范围内新建相关重污染项目不予环境准入	本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印染、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项目在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为2501-330421-07-02-984085。	符合
对太湖流域新建原料化工、燃料、颜料及排放氮磷污染物的工业项目，不予环境准入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不新增生产性氮、磷污染物。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	符合

续表1-7 《关于落实&lt;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gt;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16]190号)符合性分析

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长江三角洲地区	实施江、湖一体的氮、磷污染控制，防范和治理江、湖富营养化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不直接排入附近水体，不会对附近江、湖产生影响。	符合
	严格沿江港口码头项目环境准入，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区域差别化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16]190号)中的相关规定。

## 6.《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年11月1日施行），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8。

表1-8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

管理条例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第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的，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不新增生产性氮、磷污染物，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并按规定设置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私设暗管等。	符合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为食用冰、风味冰生产，属于C1493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的生产项目，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	符合
在太湖流域新设企业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清洁生产要求，现有的企业尚未达到清洁生产要求的，应当按照清洁生产规划要求进行技术改造，两省一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监督检查。	本项目所有设备用电驱动，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太湖流域保护管理条例》中的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 7.《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发改地区[2022]959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发改地区[2022]959号）第三章第一节“深化工业污染治理”的内容，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9。

**表1-9 《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发改地区[2022]959号）符合性分析**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督促企业依法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落实总磷许可排放浓度和许可排放量要求。	本项目在通过审批后尽快完成排污登记工作；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不涉及总磷排放。	符合
持续强化涉水行业污染整治，基于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需要，大力推进印染、化工、造纸、钢铁、电镀、食品（啤酒、味精）等重点行业企业废水深度处理。	本项目不属于印染、化工、造纸、钢铁、电镀、食品（啤酒、味精）等企业	符合
实施工业园区限值限量管理，全面推进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排查整治和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加快实施管网混错接改造、管网更新、破损修复改造等，依法推动园区生产废水应纳尽纳。	厂区已按照雨污分流、污水零直排的要求高质量建设	符合
推进化工园区雨污分流改造和初期雨水收集处理，鼓励有条件的园区实施化工企业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一企一管、明管输送、实时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推进企业内部工业用水循环利用、园区内企业间用水系统集成优化，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引导工业园区、开发区尤其是耗水量大的企业新建中水回用设施和环保循环设施，推行尾水循环再生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开展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率先在纺织印染、化工材料等工业园区探索建设“污水零直排区”，实施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等制度。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发改地区[2022]959号）中的相关要求。

## 8.《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县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规划》（2021-2035）符合性分析

根据《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县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规划》（2021-2035），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10。

其他符合性分析	表1-10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县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规划》(2021-2035) 符合性分析			
	项目条款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四、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深化传统制造业绿色化迭代升级改造）	推进县域医化、纺织染整、铸造、造纸、水泥建材、木业家具、纽扣等重点传统行业和高耗能产业的绿色转型，充分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实施传统产业数字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医化、纺织染整、铸造、造纸、水泥建材、木业家具等高耗能产业。	符合
	五、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生态环境（全面推进工业企业废气清洁化改造）	坚持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和强化管理相结合的综合防治原则，深化开展工业 VOCs 治理。全面完成家具、集装箱、机械设备制造、汽修、印刷等行业低 VOCs 物料替代。严格执行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嘉善县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规划》(2021-2035) 中的相关要求。				
<b>9.《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b>				
根据《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11。				
表1-11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禁止事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开展和建设损害生态保护红线主导生态功能、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和项目。结构性生态空间内禁止对主导生态功能产生影响的开发建设活动。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已通过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	符合	
长江流域重点水域自2021年1月1日起实行为期10年的常年禁捕，国家、省级水生生物保护区实行常年禁捕，禁捕期内全面禁止生产性捕捞和垂钓。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等投资建设项目。淀山湖生物多样性维护区、大莲湖生物多样性维护区、嘉善县生物多样性维护区内，禁止违法猎捕野生动物、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和生存环境，禁止开展破坏其生态功能的活动。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不属于嘉善县生物多样性维护区内，不涉及捕捞、围湖造田等。	符合	

续表1-11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禁止事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禁止在太湖（吴江区）中药湿地、吴江同里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吴江震泽省级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林地、河流等生态空间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或管理办法，禁止建设或开展法律法规规定不能建设或开展的项目或活动。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周边无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	符合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以及保护区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活动。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污染水体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对确实无法避让、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法定保护区的线性交通设施、水利设施项目以及保障城市安全的工程项目，应采取无害化穿（跨）越方式，并依法依规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同意。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不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二级或准保护区内。	符合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禁止未经法定许可占用水域和建设影响河道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不属于《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项目实施不占用水域，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不会影响周边河流自然形态和水生态（环境）功能。	符合
	禁止未经同意在长江流域江河、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现有化工企业依法逐步淘汰搬迁。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新增排污口，不涉及化工、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	符合

续表1-11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禁止事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除战略新兴产业项目外，太湖流域原则上不再审批其他生产性新增氮磷污染物的工业类建设项目。太湖沿岸5公里范围内，禁止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禁止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和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不涉及新增生产性氮磷污染物；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不涉及畜禽养殖、高尔夫球场和水上餐饮。	符合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不属于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符合
	禁止新增化工园区。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清单参照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执行。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对照《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	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严格禁止煤炭、重油、渣油、石油焦等高污染燃料的使用（除电站锅炉、钢铁冶炼窑炉以外）。禁止建设企业自备燃煤设施。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除热电行业以外）。	本项目不属于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属于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不新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符合
	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内禁止取用地下水，但不包括《地下水管理条例》第三十五条所列三种情形。在地下水限制开采区内禁止新增取用地下水，并逐步削减地下水取水量。	本项目不取用地下水。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的相关要求。

#### 10.《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本项目符合性分析见表1-12。

表1-12 《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工业企业排水水质要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排放标准规定。工业集聚区要按规定配套建成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定运行，达到相应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能达标纳管。	符合
	排放污水的工业企业应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或纳入排污登记，并严格持证排污、按证排污。全面落实企业治污责任，加强证后监管和处罚	本项目在通过审批后尽快完成排污登记工作。	符合
	新建冶金、电镀、化工、印染、原料药制造（有工业废水处理资质且出水达到国家标准的原料药制造企业除外）等工业企业排放的含重金属或难以生化降解废水以及有关工业企业排放的高盐废水，不得排入市政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对已经进入市政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的工业企业进行排查、评估。经评估认定污染物不能被城镇污水处理厂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达标的，要限期退出市政管网，向园区集聚，避免污水资源化利用的环境和安全风险	本项目不属于冶金、电镀、化工、印染、原料药制造行业。	符合

根据以上对照分析情况，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中的相关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1.本项目类别判定</b></p> <p><b>1.1 环评分类管理类别判定说明</b></p> <p>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项目环评分类管理类别判定情况见表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2-1 项目组成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报告书</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报告表</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登记表</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本栏目环境 敏感区含义</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十一、食品制造业 14</td><td></td><td></td><td></td><td></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24、其他食品制造 149*</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有发酵工艺的食品添加剂制造；有发酵工艺的饲料添加剂制造</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 vertical-align: middle; 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td></tr> </tbody> </table> <p>注：*指在工业建筑中生产的建设项目。</p> <p>本项目为年产食用冰4万吨、风味冰1万吨项目。因此归入《名录》第十一项“食品制造业14”中编号24条“其他食品制造149”中“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类别，评价类别为报告表。</p> <p><b>1.2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判定说明</b></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管理类别判定见表2-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2-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判定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序号</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行业类别</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重点管理</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简化管理</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登记管理</th></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九、食品制造业 14</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7</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方便食品制造 143，其他食品制造 149</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米、面制品制造 1431*，速冻食品制造 1432*，方便面制造 1433*，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1495*，以上均不含手工制作、单纯混合或者分装的</td><td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5px;">其他*</td></tr> </tbody> </table> <p>*：指在工业建筑中生产的排污单位。</p> <p>本项目为年产食用冰4万吨、风味冰1万吨项目，属于C1493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归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九、食品制造业”中17项“其他食品制造149”的“其他”，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因</p>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 敏感区含义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24、其他食品制造 149*	有发酵工艺的食品添加剂制造；有发酵工艺的饲料添加剂制造	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	/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九、食品制造业 14					17	方便食品制造 143，其他食品制造 149	/	米、面制品制造 1431*，速冻食品制造 1432*，方便面制造 1433*，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1495*，以上均不含手工制作、单纯混合或者分装的	其他*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栏目环境 敏感区含义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24、其他食品制造 149*	有发酵工艺的食品添加剂制造；有发酵工艺的饲料添加剂制造	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	/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九、食品制造业 14																															
17	方便食品制造 143，其他食品制造 149	/	米、面制品制造 1431*，速冻食品制造 1432*，方便面制造 1433*，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1495*，以上均不含手工制作、单纯混合或者分装的	其他*																											

建设内容	此，本项目实施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企业应在本项目实际投产前进行排污登记。				
	<b>2.主要建设内容</b>				
	<p>冰极限（浙江）食品有限公司为了市场需求，以求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企业决定租赁嘉善县西塘镇邢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0358.06 平方米，购置 8t/h 反渗透 RO 纯水机、智能航架输送机器人、杯冰灌装机等设备，形成年产食用冰 4 万吨、风味冰 1 万吨的生产能力。企业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完成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501-330421-07-02-984085）。</p>				
	<p>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3。</p>				
	<b>表 2-3 主要建设内容</b>				
	<b>工程类别</b>	<b>本项目建设内容</b>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2#生产车间	1F：冷库；2F：内包材仓库；3F：外包材仓库 1F：冷库；2F：内包装间、质检间、外包装间； 3F：制水间、制冰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生产车间	办公 1F：餐厅（就餐由送餐中心统一配送）		
	储运工程	原料储运	原材料（冷冻水果、果汁）和产品全部采用车辆运输。原材料（冷冻水果、果汁）、产品等放置在冷库内		
	依托工程	生活污水	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废气处理 噪声处理 固废处理	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 / 车间合理布局，厂房隔声，采用低噪声型号设备，设备减振降噪，加强设备维护管理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1个，2#1F 西侧，10m <sup>2</sup> ）、危废仓库（1个，2#1F 西侧，5m <sup>2</sup> ），进行分类处置		
	公用工程	给水 冷却水 排水 供电	由市政给水管网引入 冷库、方冰机配套冷却水循环系统，用于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随着蒸发损耗需定期补充并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 当地供电所统一供给		
<b>3.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b>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4。					
<b>表 2-4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b>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食用冰	4 万吨	4 万吨/年全用于外售		
	风味冰	1 万吨	风味冰中用到食用冰，该食用冰为自制		

建设内容	<b>4.主要生产设施</b>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2-5。				
	<b>表2-5 本项目主要设备情况</b>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8t/h 反渗透 RO 纯水机	GSW-8T	2台	制纯水（包括石英砂过滤、活性炭过滤、棉精密过滤、二级反渗透、灭菌 <sup>①</sup> 、纯水箱），纯水制水率70%
	2	CV6000 方冰机	CV6000	36台	制冰，每台方冰机配套1台冷却水塔，循环水量为30t/h，共36台，总循环水量为1080t/h
	3	速冻隧道	PJS-800	4台	制冰
	4	杯冰灌装机	CFD-4	5台	包装（包括金检设备，其中灌装机为内包装设备，其余为外包装设备）
	5	袋冰灌装机	MR8-200R	2台	
	6	热收缩膜机	RT-3020	5台	
	7	冰杯自动装箱机	ZX-02Z	5台	
	8	袋杯自动装箱机	ZX-03Z	2台	
	9	金检重检机	TMSD-230	7台	
	10	自动码垛机	IRB6700	4台	
	11	智能托盘	/	3000个	
	12	冷水机组（冷库）	/	3套	
	13	净化设备（冷库）	/	1套	
	14	储冰仓	SW1500	2个	公用
	15	螺杆式变频空压机	HKS-37KW	2台	
	16	智能航架输送机器人	WGJS600	2台	
	17	智能货架	/	1套	
	18	设备电力配套 (变压器)	/	1套	

注：①使用过流式紫外线杀菌灯，每台纯水机配备1台过流式紫外线杀菌灯。

②生产车间1#一楼设有1个冷库，面积为1040m<sup>2</sup>，高度为4.6m，主要用于存放成品）、生产车间2#一楼设有1个冷库，面积为1072m<sup>2</sup>，高度为4.6m，主要用于存放原材料（冷冻水果、果汁）、半成品。

**5.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清单见表2-6。																																															
**表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主要物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	--------	-----	-------	-------------		1	自来水	t/a	98554	/		2	冷冻水果	t/a	500	外购，用于风味冰制作		3	果汁	t/a	600	外购，用于风味冰制作		4	制冷剂	t/a	0.4	外购，用制冷剂R507		5	包装材料	t/a	5	用于包装						

建设内 容	续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主要物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6	机油	t/a	0.17	用于设备维修保养, 170kg/桶					
	7	百洁布（已消毒）*	t/a	0.1	用于设备消毒擦拭					
	8	电	万 KWh/a	500	/					
	注：外购百洁布（已消毒），对设备表面进行擦拭，主要起消毒作用。									
冷却塔需定期进行除垢清理，企业采用物理方式（用毛刷）进行清理，不使用除垢剂等水处理药剂。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R507 制冷剂：别名 R125 五氟乙烷/R143 氟烷，是 R-502 制冷剂的长期替代品（HFC 类物质），ODP 值为零，不含任何破坏臭氧层的物质。R507 的标准沸点为 -46.7℃，与 R502 的标准蒸发温度非常接近。R507 制冷剂属于《中国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推荐名录》（环办大气函[2023]198 号），不在《中国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清单》（公告 2021 年第 44 号）范围内，不属于《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禁止的全氯氟烃、哈龙、四氯化碳以及甲基溴等消耗臭氧层物质，符合《关于生产和使用消耗臭氧层物质建设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大气[2018]5 号）、《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73 号）中的相关要求。										
机油：是种润滑油，具有润滑、辅助冷却降温、防锈防蚀、抗磨等作用。										
<b>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b>										
本项目员工 100 人，实行三班制，每班 8h/d，年工作日为 300 天，设有餐厅（就餐由送餐中心统一配送），不设食堂、宿舍。										
<b>7. 周边环境及厂区平面布置</b>										
企业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 1098 号，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										
厂区内由南到北依次为门卫、办公楼、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1#生产车间共 3 层，一层为配电房、冷库、餐厅；二层为内包材仓库；三层为外包材仓库。2#生产车间共 3 层，一层为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配电房、冷库；二层为内包装间、质检间、储冰仓、外包装间、擦拭区；三层为制水间、制冰间、外包材临时放置区。										
企业周围环境：东侧为新开河支流、嘉善强达机械有限公司、嘉善腾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嘉兴林鑫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侧为南苑西路（次干路），路南为农田；西侧为嘉兴奥尔邦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北侧为新开河支流，河北										

建设内容	<p>为西塘大道（主干路，距离厂界最近距离约10m），路北为绿地。本项目具体位置及周边环境照片见附图7、附图8。</p> <h3>8.水平衡分析</h3> <p>本项目用水主要是制纯水用水、冷却塔补充用水、生活用水。自来水用量为98554t/a，废水排放量为34337t/a。本项目用水平衡分析见图2-1。</p>
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p><b>1.生产工艺和产污环节</b></p> <p>本项目主要从事食用冰、风味冰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2-2~图2-3。</p>

图2-2 食用冰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b>生产工艺简介：</b></p> <p>制纯水：自来水经增压泵提升后进入石英砂过滤设备，在一定压力下，把浊度较高的水通过一定厚度的粒状石英砂过滤，有效的截留除去水中的悬浮物、胶质颗粒等物质；经石英砂过滤后的水进入活性炭过滤设备，活性炭将前级过滤中无法去除的余氯截留，同时吸附从前级过来的小分子有机物等污染性物质，除去水中异味、胶体等物质；再利用 PP 棉滤芯 <math>5\mu\text{m}</math> 的孔隙进行机械过滤，水中残存的微量悬浮颗粒、胶体等，被截留或吸附在滤芯表面和孔隙中；PP 棉精密过滤的水进入二级反渗透设备，二级反渗透装置是借助压力使水分子强迫透过对水分子有选择透过作用的 RO 膜，此过程可除去水中 98% 以上的溶解性盐类和 99% 以上的胶体、微粒等；再使用过流式紫外线杀菌灯灭菌，使水中的各种细菌病毒经过紫外线（253.7mm 波长）照射，紫外线穿透微生物的细胞膜和细胞核，破坏核酸（DNA 或 RNA）的分子键，使其失去复制能力或失去活性而死亡；经紫外线消毒杀菌后的纯水进入纯水箱暂存，供生产制冰用。该工序产生废滤材（石英砂、活性炭、PP 棉、RO 膜）、制纯水废水、废紫外灯管。</p> <p>制冰：从纯水箱出来的水进入方冰机，首先水泵开始运行 2 分钟后机内的压缩机启动，设备进入制冰状态，当冰块厚度达到设备设定厚度时，冰板探针启动除霜电磁阀开始工作，水泵停止工作，约 1 分钟冰块开始下落，冰块下落时，落冰挡板反转并打开磁簧开关，待储冰桶内冰满，磁簧开关不能自动闭合，方冰机停止工作，取走冰块。</p> <p>包装、入冷库：制冰后先进行内包装，再进行金属检测（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主要用以识别并剔除产品的金属异物，检测后再进行外包装，包装完成后放入冷库。</p> <pre> graph LR     A[外购的冷冻水果、果汁] --&gt; B[自制的食用冰]     B --&gt; C[人工添加]     C --&gt; D[包装]     D --&gt; E[入冷库]     D --&gt; F[一般废包装材料]   </pre>
------------	--

图 2-3 风味冰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b>生产工艺简介：</b></p> <p>自制的食用冰中人工添加外购的冷冻水果、果汁，添加后先进行内包装，再进行金属检测（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主要用以识别并剔除产品的金属异物，检测后再进行外包装，包装完成后放入冷库。</p> <p><b>2. 主要污染工序汇总</b></p> <p>本项目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见表 2-7。</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b>表 2-7 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污染源</th><th>污染物类型</th><th>主要污染因子</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废水</td><td>制纯水</td><td>制纯水废水</td><td>COD<sub>Cr</sub>、SS</td></tr> <tr> <td>循环冷却</td><td>循环冷却水排水</td><td>COD<sub>Cr</sub>、SS</td></tr> <tr> <td>职工生活</td><td>生活污水</td><td>COD<sub>Cr</sub>、NH<sub>3</sub>-N</td></tr> <tr> <td rowspan="6">固废</td><td>制纯水（石英砂过滤、活性炭过滤、棉精密过滤、二级反渗透）、冷库净化设备滤材更换</td><td>一般固废</td><td>废滤材</td></tr> <tr> <td>灭菌</td><td>危险废物</td><td>废紫外灯管</td></tr> <tr> <td>一般原材料使用、内包装、外包装</td><td>一般固废</td><td>一般废包装材料</td></tr> <tr> <td>设备维修保养</td><td>危险废物</td><td>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td></tr> <tr> <td>擦拭</td><td>一般固废</td><td>废百洁布</td></tr> <tr> <td>员工生活</td><td>生活垃圾</td><td>生活垃圾</td></tr> <tr> <td>噪声</td><td>生产设备</td><td>机械噪声</td><td>Leq (A)</td></tr> </tbody> </table>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制纯水	制纯水废水	COD <sub>Cr</sub> 、SS	循环冷却	循环冷却水排水	COD <sub>Cr</sub> 、SS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固废	制纯水（石英砂过滤、活性炭过滤、棉精密过滤、二级反渗透）、冷库净化设备滤材更换	一般固废	废滤材	灭菌	危险废物	废紫外灯管	一般原材料使用、内包装、外包装	一般固废	一般废包装材料	设备维修保养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擦拭	一般固废	废百洁布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噪声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Leq (A)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制纯水	制纯水废水	COD <sub>Cr</sub> 、SS																																					
	循环冷却	循环冷却水排水	COD <sub>Cr</sub> 、SS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固废	制纯水（石英砂过滤、活性炭过滤、棉精密过滤、二级反渗透）、冷库净化设备滤材更换	一般固废	废滤材																																					
	灭菌	危险废物	废紫外灯管																																					
	一般原材料使用、内包装、外包装	一般固废	一般废包装材料																																					
	设备维修保养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擦拭	一般固废	废百洁布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噪声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Leq (A)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1 大气环境</b>							
	(1) 区域达标判断							
	为了解嘉善县环境空气区域达标情况，本评价收集了2023年嘉善县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具体见表3-1。							
	<b>表3-1 嘉善县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超标倍数	超标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	达标	/	/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10	150	6.7	达标	/	/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40	65.0	达标	/	/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69	80	86.3	达标	/	/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50	70	71.4	达标	/	/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8	150	72.0	达标	/	/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8	35	80.0	达标	/	/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66	75	88.0	达标	/	/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0	达标	/	/
	O <sub>3</sub>	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	153	160	95.6	达标	/	/
由表3-1可知，2023年嘉善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中，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O <sub>3</sub> 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因此，嘉善县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b>2.地表水环境</b>								
根据《关于公布2023年1-12月嘉兴市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评价结果与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2023年1-12月嘉善县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如下：嘉善县14个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全部达到III类，占比为100%，其中II类水断面有6个，占比为42.9%。项目区域内地表水环境水质良好。								
<b>3.声环境</b>								
项目厂界周边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p><b>4.生态环境</b></p> <p>企业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属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码：ZH33042120001），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且不新增用地，无需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b>5.电磁辐射</b></p> <p>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下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p> <p><b>6.地下水、土壤</b></p> <p>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属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码：ZH33042120001）。本项目主要从事食用冰、风味冰的生产，属于二类工业项目，生产车间地面进行硬化处理，涉及危废暂存间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在此基础上，只要建设单位日常做好地下水、土壤防护工作，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则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环境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号）要求，可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b>1.大气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零散农户。具体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2。</p> <p><b>2.声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b>3.地下水环境</b></p> <p>本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b>4.生态环境</b></p> <p>企业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属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码：ZH33042120001），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且不新增用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环境 保护 目标	表 3-2 项目主要现状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 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 对象	保护 内容	环境 功能区	方位																											
			东经	北纬																															
	大气环境	零散农户	120.862 938	30.937 794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二类区	SW 415																											
	声环境	/	/	/	/	/	/	/																											
	地下水环境	/	/	/	/	/	/	/																											
	生态环境	/	/	/	/	/	/	/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b>1.废水</b>																																		
	<p>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入网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 NH<sub>3</sub>-N 入网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上述污水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 COD<sub>Cr</sub>、NH<sub>3</sub>-N 排放标准执行(DB33/2169-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其余指标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p> <p>具体见表 3-3。</p>																																		
<b>表 3-3 水污染物入网及排放标准 单位: mg/L</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th><th>pH</th><th>COD<sub>Cr</sub></th><th>BOD<sub>5</sub></th><th>SS</th><th>NH<sub>3</sub>-N</th><th>石油类</th><th></th><th></th></tr> </thead> <tbody> <tr> <td>入网标准值</td><td>6-9</td><td>500</td><td>300</td><td>400</td><td>35*</td><td>20</td><td></td><td></td></tr> <tr> <td>排放标准值</td><td>6-9</td><td>40</td><td>10</td><td>10</td><td>2 (4**)</td><td>1</td><td></td><td></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石油类			入网标准值	6-9	500	300	400	35*	20			排放标准值	6-9	40	10	10	2 (4**)	1		
污染物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石油类																													
入网标准值	6-9	500	300	400	35*	20																													
排放标准值	6-9	40	10	10	2 (4**)	1																													
注: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限值》(DB33/887-2013) 中的限值。**括号内数值为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																																			
<b>2.噪声</b>																																			
<p>本项目南侧为南苑西路（次干路）、北侧为新开河支流、西塘大道（主干路，距离厂界最近距离约 10m），参照《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关于印发&lt;嘉善县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gt;的通知》，在道路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若临街建筑以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的建筑为主，则第一排建筑物面向道路一侧的区域为 4a 类标准；若临街建筑以低于三层楼房建筑（含开间）为主，则交通干线边界外一定距离范围内的区域为 4a 类标准适用区域，相邻区域为 3 类标准适用区域，距离为 20m。因此，南侧、北侧厂界噪声执行(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4 类标准，即</p>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p>昼间70dB(A)、夜间55dB(A)；东侧、西侧厂界噪声执行《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p> <p><b>3.固废</b></p> <p>企业一般固体废物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例要求执行，其贮存场所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不得形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2023年7月1日实施）相关内容。</p>												
总量 控制 指标	<p><b>1.总量控制原则</b></p> <p>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应立足于实施清洁生产、污染物治理达标排放和排污方案优化选择等为基本控制原则。</p> <p>根据总量控制要求及工程分析，项目建成后排放的污染物中，纳入总量控制指标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NH<sub>3</sub>-N。</p> <p><b>2.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情况</b></p> <p>本项目实施后，总量指标情况见表 3-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4 本项目实施后总量控制指标情况汇总 单位：t/a</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5 1381 1365 1538"> <thead> <tr> <th>项目</th> <th>COD<sub>Cr</sub></th> <th>NH<sub>3</sub>-N</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本项目实施后总量指标</td> <td>1.373</td> <td>0.069</td> </tr> <tr> <td>排放增减量</td> <td>+1.373</td> <td>+0.069</td> </tr> <tr> <td>区域替代削减量</td> <td>1.373</td> <td>0.069</td> </tr> </tbody> </table> <p>根据《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修订护航经济稳进提质助力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的通知》（嘉环发[2023]7号），对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达标、水环境质量达到要求的区域，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等三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按所需替代总量指标的1:1进行削减替代。嘉善县2023年度水环境质量达标，故化学需氧量、氨氮替代比例为1:1。</p> <p>新增总量指标经区域替代削减后，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p>	项目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本项目实施后总量指标	1.373	0.069	排放增减量	+1.373	+0.069	区域替代削减量	1.373	0.069
项目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本项目实施后总量指标	1.373	0.069											
排放增减量	+1.373	+0.069											
区域替代削减量	1.373	0.069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 1098 号，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基本无废气污染物排放，生活污水利用已建卫生设施纳管排放，设备安装尽量在白天进行，保持门窗关闭。施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可接受。</p>
营运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1.废气</b>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p> <p><b>2.废水</b></p> <p><b>2.1 产排污情况</b></p> <p>本项目生产车间地面无需清洗；设备表面用百洁布（已消毒）进行擦拭消毒，不进行清洗。本项目用水主要是制纯水用水、冷却塔补充用水、生活用水。根据水平衡情况，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员工生活污水。</p> <p><b>制纯水废水：</b>根据水平衡情况，本项目所需纯水量为 54390t/a，纯水机制水率为 70%，则制纯水废水为 23310t/a。该部分废水水质较好，不含氮磷，水质参考《嘉兴敏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未来汽车智慧产业园（一期一阶段）建设项目-年产量 2300 万件汽车零部件生产线项目》中的实测数据，COD<sub>Cr</sub> 50mg/L、SS 80mg/L，则 COD<sub>Cr</sub> 产生量为 1.166t/a、SS 产生量为 1.865t/a。</p> <p><b>循环冷却水排水：</b>（1）本项目每台方冰机配套 1 台冷却水塔，单台冷却水塔的循环水量为 30t/h，共 36 台方冰机，总的循环水量为 1080t/h，年工作时间为 7200h/a，则循环水量为 7776000t/a。冷却水循环使用，随着蒸发损耗需定期补充并排水。类比企业河南分厂（冰极限（河南）食品有限公司，产品、生产工艺相同）实际生产情况，冷却补充水量为循环水量的 1.6%，其中损耗量占循环水量的 0.8%，循环冷却水排水量占循环水量的 0.8%，则补充水量为 12442t/a、损耗量为 6221t/a、循环冷却水排水量为 6221t/a。（2）本项目每套冷水机组（冷库）配套 1 台冷却水塔，单台冷却水塔的循环水量为 200t/h，共 3 套冷水机组，总的循环水量为 600t/h，年工作时间为 7200h/a，则循环水量为 4320000t/a。冷却水循环使用，随着蒸发损耗需定期补充并排水。类比企业河南分厂（冰极限（河南）食品有限公司，产品、生产工艺相</p>

营运期环境保护和保护措施	<p>同) 实际生产情况, 冷却补充水量为循环水量的 1.6%, 其中损耗量占循环水量的 0.8%, 循环冷却水排水量占循环水量的 0.8%, 则补充水量为 6912t/a、损耗量为 3456t/a、循环冷却水排水量为 3456t/a。总的循环冷却水排水量为 9677t/a, 考虑循环冷却水排水水质较低, 按制纯水废水水质进行取值, COD<sub>Cr</sub> 50mg/L、SS 80mg/L, 则 COD<sub>Cr</sub> 产生量为 0.484t/a、SS 产生量为 0.774t/a。</p> <p><b>员工生活污水:</b> 本项目员工 100 人, 不设食堂、宿舍, 用水量按 50L/人 d 计, 年工作日 300 天, 则用水量为 1500t/a, 污水产生系数按用水量的 90% 计, 则生活污水量为 1350t/a。该污水 COD<sub>Cr</sub> 320mg/L、NH<sub>3</sub>-N 35mg/L, 则 COD<sub>Cr</sub> 产生量为 0.432t/a、NH<sub>3</sub>-N 产生量为 0.047t/a。</p> <p><b>废水汇总:</b> 项目具体废水产生、排放量见表 4-3。</p>					
	<b>表 4-3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量</b>					
	类别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排放量		
纳管				排入环境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制纯水废水	废水量	23310	/	23310	/	
	COD <sub>Cr</sub>	1.166	50	1.166	40	
	SS	1.865	80	1.865	10	
循环冷却水排水	废水量	9677	/	9677	/	
	COD <sub>Cr</sub>	0.484	50	0.484	40	
	SS	0.774	80	0.774	10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350	/	1350	/	
	COD <sub>Cr</sub>	0.432	320	0.432	40	
	NH <sub>3</sub> -N	0.047	35	0.047	2 (4)	
合计	废水量	34337	/	34337	/	
	COD <sub>Cr</sub>	2.082	60.6	2.082	40	
	NH <sub>3</sub> -N	0.047	1.4	0.047	2 (4)	
	SS	2.639	76.9	2.639	10	
<p>注: 氨氮的排放量按 2mg/L 从严计算。</p> <p>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 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p> <h2>2.2 小结</h2> <p>本项目工序产生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表 4-4, 综合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见表 4-5。</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4-4 工序产生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纳管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法	产生废水量(m <sup>3</sup> /h)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kg/h)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m <sup>3</sup> /h)			
	制纯水	纯水机	制纯水废水	COD <sub>Cr</sub>	类比法	3.238	50	0.162	/	/	类比法	3.238	50	0.162	7200
				SS			80	0.259					80	0.259	
	循环冷却	冷却塔	循环冷却水排水	COD <sub>Cr</sub>	类比法	1.344	50	0.067	/	/	类比法	1.344	50	0.067	7200
				SS			80	0.108					80	0.108	
	日常生活	/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类比法	0.188	320	0.060	化粪池	/	类比法	0.188	320	0.060	7200
				NH <sub>3</sub> -N			35	0.007					35	0.007	

注：对于新（改、扩）建工程污染源源强核算，应为最大值。

表4-5 综合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污染物	进入综合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产生废水量(m <sup>3</sup> /h)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kg/h)	工艺	综合处理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m <sup>3</sup> /h)	排放浓度(mg/L)			
西部水务 (嘉兴) 有限公司	COD <sub>Cr</sub>	4.770	60.6	0.289	/	/	排污系数法	4.770	40	0.191	7200	
	NH <sub>3</sub> -N		1.4	0.007					1.4	0.007		
	SS		76.9	0.367					10	0.048		

注：对于新（改、扩）建工程污染源源强核算，应为最大值。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见表4-6~表4-7。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制纯水废水	COD <sub>Cr</sub> 、SS	进入城市污水 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	/	DW001	是	企业总排
2	循环冷却水排水	COD <sub>Cr</sub> 、SS			/	/	/			
3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TW001	生活污水 处理系统	化粪池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20.866520	30.940241	3.4337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全天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	COD <sub>Cr</sub>	40								
										NH <sub>3</sub> -N	2 (4)								
										SS	10								
	2.3 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																		
	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见表 4-8。																		
	表 4-8 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或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污染防治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去向	排放口类型										
			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名称及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2.4 达标排放情况	制纯水废水	COD <sub>Cr</sub> 、SS	/		/		是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	一般排放口										
	循环冷却水排水	COD <sub>Cr</sub> 、SS	/		/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		是														

本项目废水达标情况从以下两方面进行分析：

#### 1、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能达到纳管标准。故本项目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2、依托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b></p> <p>本项目在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纳管范围内，周边管网已接通。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位于嘉善县西塘镇翠南村，厂区占地面积28亩，工程建设规划为一期日处理污水1.5万m<sup>3</sup>/d，二期处理能力3.5万m<sup>3</sup>/d。其中，一期工程配套污水收集管网16km及提升泵站2座，服务范围为嘉善县西塘镇区（包括古镇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大舜工业园；二期工程配套污水收集管网11km及提升泵站2座，服务范围为西塘镇镇域、陶庄镇域。</p> <p>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4-1。</p>
	<p><b>图4-1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一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b></p>

二期工程污水处理工艺为除脱氮除磷工艺外增加必要的深化处理，以A<sup>2</sup>/O-SBR为主体工艺。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4-2。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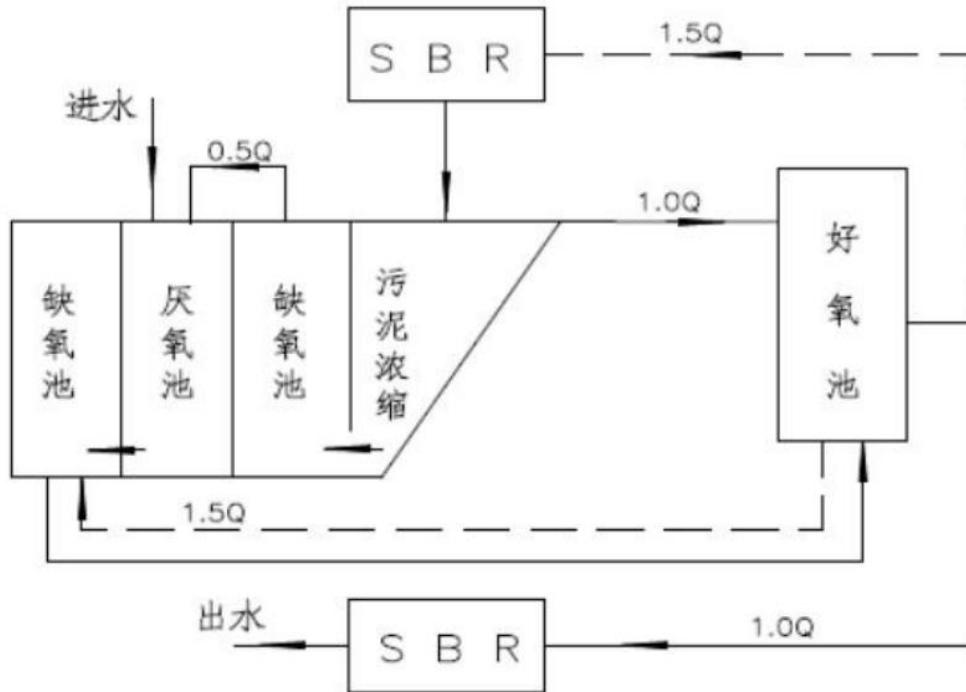


图4-2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二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本评价收集了《浙江省排污单位执法监测信息公开平台》中该公司2024年8月20日~8月26日废水出口的监测结果，具体数据见表4-9。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4-9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废水水质监测数据 单位：除pH外，均为mg/L						
	废水水质	pH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	总磷	总氮	废水瞬时流量
		无量纲	mg/L				L/S
	2024年8月20日	6.69	13.33	0.0132	0.0882	8.057	148.32
	2024年8月21日	6.73	14.58	0.0154	0.1102	7.905	150.48
	2024年8月22日	6.72	14.45	0.0147	0.1179	7.183	148.79
	2024年8月23日	6.64	14.44	0.0121	0.1120	7.631	123.40
	2024年8月24日	6.88	13.66	0.0134	0.0966	8.155	91.64
	2024年8月25日	6.82	14.31	0.0582	0.0844	9.424	115.33
	2024年8月26日	6.66	14.74	0.0370	0.1327	8.166	144.63
标准限值		6-9	40	2(4)	0.3	12(15)	/
达标情况		达标				/	

注：括号内数值为每年11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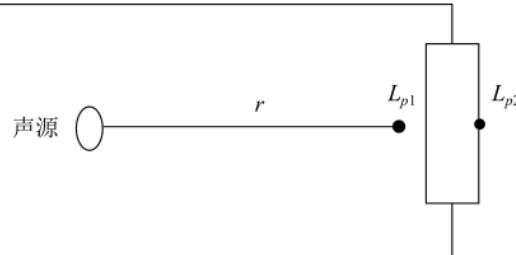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出水水质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4项主要水污染物均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中表1限值要求。

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处理规模为1.5万m<sup>3</sup>/d，根据表4-9可知，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污水排放流量日均值为131.80L/s，折合废水处理量约1.139万m<sup>3</sup>/d，还有约0.361万m<sup>3</sup>/d的余量，余量充足。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34337t/a（114.5t/d），在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处理规模余量内，本项目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后纳管排放，满足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设计进水水质要求。故本项目依托污水处理设施具有可行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不排入附近河道，因此，对厂区附近的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2.5环境监测计划</b>											
	结合项目情况、《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6-2020)，本项目废水排放口监测计划见表4-10。											
	<b>表 4-10 废水排放口监测计划表</b>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污水排放口	COD <sub>Cr</sub>	半年/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SS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表1规定								
		NH <sub>3</sub> -N										
	<b>3.噪声</b>											
	<b>3.1 噪声源强</b>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纯水机、方冰机、速冻隧道、灌装机、热收缩膜机、装箱机、金检重检机、自动码垛机、冷库及配套设施、空压机等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情况见表4-11a、表4-11b。											
<b>表 4-11a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b>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压级/距声源 距离)/(dB(A)/m)	声源控制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空 间布局，采取消声措施， 加强设备维护和管理等	运行时段 24h				
			X	Y	Z							
1	冷却塔、水泵等 (方冰机)	/	54.77	159.68	14.5	85/1						
2	冷水机组(冷库， 含冷却塔、水泵等)	/	51.45	119.54	1.5	85/1						
3	空压机	HKS-37KW	53.53	150.94	14.3	85/1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1b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2#生产车间	1	灌装机 热收缩膜机 自动装箱机 金检重检机 自动码垛机 储冰仓及配套设施 8t/h 反渗透 RO 纯水机 方冰机 速冻隧道 净化设备（冷库）	CFD-4、MR8-200R	63/1	减振	55.38	167.7	5	8.2	49.36	全天	20+6	23.36	1m	
	2		RT-3020	62/1	减振	50.75	130.43	5	10.0	48.32		20+6	22.32	1m	
	3		ZX-02Z、ZX-03Z	63/1	减振	55.76	143.2	5	10.8	49.31		20+6	23.31	1m	
	4		TMSD-230	63/1	减振	55.75	139.57	5	10.5	49.32		20+6	23.32	1m	
	5		IRB6700	61/1	减振	55.76	136.11	5	10.3	47.32		20+6	21.32	1m	
	6		SW1500	73/1	减振	43.24	139.63	5	3.0	60.07		20+6	34.07	1m	
	7		GSW-8T	68/1	减振	61.2	167.48	9.5	7.0	54.41		20+6	28.41	1m	
	8		CV6000	81/1	减振	52.63	137.05	9.5	12.6	67.29		20+6	41.29	1m	
	9		PJS-800	71/1	减振	56.09	156.83	9.5	11.5	57.31		20+6	31.31	1m	
	10		/	70/1	减振	53.46	147.99	4.5	12.7	56.29		20+6	30.29	1m	
注：本项目空间相对位置的坐标原点位于厂界西南角。在噪声预测中存在同名称多台设备，则按照设备数量进行噪声叠加，本表格中声源源强均为设备噪声附加值。距室内边界距离和室内边界声级为声源距离最近室内边界方向的距离和声级。															
<b>3.2 噪声预测</b>															
企业生产为三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8h/d。为了尽量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评价要求车间内的设备应合理布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备平面布局，对厂界的噪声影响加以预测。															
1、预测模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B.1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在进行声环境影响预测时，一般采用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A声功率级或靠近声源某一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A声级来预测计算距声源不同距离的声级。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工业声源有室外和室内两种声源，应分别计算。</p> <p>(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p> <p>如下图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math>L_{p1}</math> 和 <math>L_{p2}</math>。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可按公式 1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图 4-3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图</b></p>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quad (\text{公式 1})$ <p>式中：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p> <p>R—房间常数；<math>R=S\alpha/(1-\alpha)</math>，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ath>\text{m}^2</math>；<math>\alpha</math> 为平均吸声系数。</p> <p>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p> <p>按公式 2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math>i</math>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p> $L_{p1i}(T) = 10\lg\left(\sum_{j=1}^N 10^{0.1L_{p1ij}}\right) \quad (\text{公式 2})$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式中：<math>L_{p1i}(T)</math>—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A)；  <math>L_{p1ij}</math>—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A)；  N—室内声源总数。</p> <p>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公式 3 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p>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quad (\text{公式 3})$ <p>式中：<math>L_{p2i}(T)</math>—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A)；  <math>TL_i</math>—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A)。</p> <p>然后按公式 4 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p> $L_w = L_{p2}(T) + 10\lg S \quad (\text{公式 4})$ <p>(2) 室外声源衰减模式</p> <p>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math>A_{div}</math>)、大气吸收 (<math>A_{atm}</math>)、地面效应 (<math>A_{gr}</math>)、障碍物屏蔽 (<math>A_{bar}</math>)、其他多方面效应 (<math>A_{misc}</math>) 引起的衰减。在预测时，为留有较大的余地，以噪声对环境最不利的情况为前提只考虑屏障衰减、距离衰减，而其它因素的衰减，如空气吸收衰减、地面吸收、温度梯度、雨、雾等均作为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而不计，故：<math>\sum A_i = A_\alpha + A_b</math>。</p> $\text{距离衰减: } A_\alpha = 20\lg r + 8 \quad (\text{公式 5})$ <p>其中：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p> <p>屏障衰减 <math>A_b</math>：位于声源和预测点之间的实体障碍物，如围墙、建筑物、土坡或地堑等起声屏障作用，从而引起声能量的较大衰减。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可将各种形式的屏障简化为具有一定高度的薄屏障。</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假设 S、O、P 三点在同一平面内且垂直于地面。</p> <p>定义 <math>\delta=SO+OP-SP</math> 为声程差，<math>N=2\delta/\lambda</math> 为菲涅尔数，其中 <math>\lambda</math> 为声波波长。</p> <p>在噪声预测中，声屏障插入损失的计算方法需要根据实际情况作简化处理。</p> <p>屏障衰减 <math>A_{bar}</math> 在单绕射（即薄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 20dB；在双绕射（即厚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 25dB。本评价按 20dB 取值。</p> <p>(3) 噪声贡献值</p> <p>由建设自身声源再预测点产生的声级。噪声贡献值 <math>L_{eqg}</math>，计算公式如下：</p> $L_{eqg} = 10\lg\left(\frac{1}{T}\sum_i t_i 10^{0.1L_{Ai}}\right) \quad (\text{公式 6})$ <p>式中： <math>L_{eqg}</math>—噪声贡献值，dB (A);  <math>L_{Ai}</math>—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连续 A 声级，dB (A);  <math>T</math>—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math>t_i</math>—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p> <p>(4) 噪声预测值</p> <p>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噪声预测值 <math>L_{eq}</math>，计算公式如下：</p> $L_{eq} = 10\lg(10^{0.1L_{eqg}} + 10^{0.1L_{eqb}}) \quad (\text{公式 7})$ <p>式中： <math>L_{eqg}</math>—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A);  <math>L_{eqb}</math>—预测点的背景值，dB (A)。</p> <p>2、预测计算与结果分析</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本次评价噪声预测采用环安科技在线模型计算平台的环安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系统，该系统是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构建，基于 GIS 的三维噪声影响评价系统。软件综合考虑预测区域内所有声源、遮蔽物、气象要素等在声传播过程的综合效应，最终给出符合导则的计算结果。平台支持点声源、线声源、面声源及室内声源预测模型的建立，并自动考虑多源的叠加影响，用于工业建设项目的噪声预测评价。对于非连续发声及源强不稳定的工业声源，平台也提供了相应的预测模型。根据企业平面布置情况，各预测点噪声结果见表 4-12。</p>				
	<b>表 4-12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 (A)</b>				
	项目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46.4	25.7	48.2	54.1
	评价标准	昼间	65	70	65
		夜间	55	55	55
	超标值	昼间	0	0	0
		夜间	0	0	0
	<b>3.3 厂界达标情况</b>				
	<p>根据上述预测结果，本项目实施后东侧、西侧厂界噪声昼夜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噪声排放限值；南侧、北侧厂界噪声昼夜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噪声排放限值。</p>				
	<p>为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采用如下治理措施：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尽可能选择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车间合理布局，将设备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尽量将这些设备置于室内；车间安装隔声窗、空压机等安装隔声罩，生产时关闭门窗；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加强车间管理和对操作工人的培训，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文明操作，轻拿轻放。</p>				
	<p>经采取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后，预计本项目东侧、西侧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中的 3 类标准，南侧、北侧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不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b>3.4 监测计划</b>			
	结合项目情况、《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6-2020)，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13。			
	<b>表 4-13 噪声监测计划</b>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昼间、夜间 Leq(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b>4. 固体废物</b>			
	<b>4.1 产生情况及处置去向</b>			
	本项目产生的副产物主要为废滤材、废紫外灯管、废百洁布、一般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本项目副产物核算情况见表 4-14。			
<b>表 4-14 本项目副产物核算情况 单位: t/a</b>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量	产生量依据	
1	废滤材	6	制纯水过程滤材（石英砂、活性炭、PP 棉、RO 膜）需定期更换，其中石英砂、活性炭、RO 膜每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 2t；PP 棉每半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 0.2t，则制纯水废滤材总的更换量为 2.4t/a。冷库净化装置（过滤棉）每月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 0.3t，则冷库净化装置废滤材总的更换量为 3.6t/a。	
2	废紫外灯管	0.002	每台过流式紫外线杀菌灯用 1 根紫外灯管，每根灯管约 1000g，每年定期更换，共 2 台过流式紫外线杀菌灯，共 2 根灯管，则废紫外灯管更换量为 0.002t/a	
3	废百洁布	0.1	百洁布用量为 0.1t/a	
4	一般废包装材料	5.5	约占一般原材料的 0.5%，一般原材料约 1105t/a	
5	废机油	0.17	机油用量 0.17t/a，每年定期更换	
6	废油桶	0.017	废机油桶 1 个/年，17kg/桶	
7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废抹布年产生约 300 块，每块抹布重约 50g；废手套年产生约 300 副，每副手套重约 100g	
8	生活垃圾	30	100 人，每人每天产生量约 1.0kg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固废具体分析情况见表4-15。									
	<b>表4-15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表</b> 单位: t/a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危废编号	形态	产生量		
	1	废滤材	制纯水、冷库净化设备滤材更换	一般固废	900-009-S59	/	固态	6		
	2	废紫外灯管	灭菌(灯管更换)	危险废物	900-023-29	HW29	固态	0.002		
	3	废百洁布	设备擦拭	一般固废	900-099-S17	/	固态	0.1		
	4	一般废包装材料	一般原材料使用、内包装、外包装		900-003-S17	/	固态	5.5		
	5	废机油	设备维修保养	危险废物	900-214-08	HW08	液态	0.17		
	6	废油桶			900-249-08	HW08	固态	0.017		
	7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900-041-49	HW49	固态	0.045		
	8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900-099-S64	/	固态	30		
本项目废滤材、废百洁布、一般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在厂区一般固废仓库内暂存，定期进行外卖综合利用；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在厂区危废仓库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本项目危险废物分析情况见表4-16。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表4-16 本项目危险废物分析情况</b> 单位: t/a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紫外灯管	900-023-29	0.002	灭菌(灯管更换)	固态	含汞灯管	含汞灯管	T	安全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机油	900-214-08	0.17	设备维修保养	液态	机油	机油	T, I	
	3	废油桶	900-249-08	0.017		固态	机油、塑料	机油、塑料	T, I	
	4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900-041-49	0.045		固态	布料、机油	布料、机油	T/In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表4-17。										
<b>4.2 处置方式评价</b>										
本项目固废处置方式评价见表4-18。由表可知，本项目固废均能明确处置方式，落实处置去向。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17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t/a)	工艺	处置量/(t/a)	
	制纯水、冷库净化设备滤材更换	纯水机	废滤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物料衡算法	6	收集后外卖 综合利用	6	综合利用
	设备擦拭	/	废百洁布		物料衡算法	0.1		0.1	
	一般原材料使用、内包装、外包装	/	一般废包装材料		类比法	5.5		5.5	
设备维修保养	灭菌（灯管更换）	过流式紫外线杀菌灯	废紫外灯管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法	0.0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002	危废处置公司
	/	/	废机油		物料衡算法	0.17		0.17	
	/	/	废油桶		物料衡算法	0.017		0.017	
	/	/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类比法	0.045		0.045	
环境保护措施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类比法	30	统一环卫部门清运	4.5	焚烧
表 4-18 固废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预计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废滤材	制纯水、冷库净化设备滤材更换	一般固废	900-009-S59	6	收集后外卖	是		
2	废百洁布	设备擦拭		900-099-S17	0.1		是		
3	一般废包装材料	一般原材料使用、内包装、外包装		900-003-S17	5.5		是		
4	废紫外灯管	灭菌（灯管更换）	危险废物	900-023-29	0.0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是		
5	废机油	设备维修保养		900-214-08	0.17		是		
6	废油桶			900-249-08	0.017		是		
7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900-041-49	0.045		是		
8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900-099-S64	30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是		

<b>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b>	<p><b>4.3 环境管理要求</b></p> <p>1、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管理要求。要求建设单位做好固废在区块内的临时储存工作，一般工业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管理和依法处置的意见》(嘉政办发[2021]8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必要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和临时贮存设施，一般固废不得露天堆放，堆放点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按GB15562.2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023年7月1日实施)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危废贮存场所地面必须防渗（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数<math>\leq 10^{-7}\text{cm/s}</math>，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材料或其他材料，渗透系数<math>\leq 10^{-12}\text{cm/s}</math>），要做到防风、防雨、防晒，不相容危废必须分开堆放，同时应设计堵截泄露的裙脚。另外，企业须作好危废情况的记录，危废暂存场所需张贴危废标识、危废管理制度，各容器需张贴危废标签等标志标识。</p> <p>企业在2#生产车间1F西侧设有1个约5m<sup>2</sup>危废暂存间。其基本情况见表4-19。由表可知，危险废物暂存间能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需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b></p>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危险废物暂存点	废紫外灯管	HW29	900-023-29	2#车间1F西侧	5m <sup>2</sup>	袋装	0.005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桶装	0.17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桶装	0.02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袋装	0.05
	<p>2、危废运输过程管理要求。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尽量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在此基础上，内部危废转运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p> <p>3、危废委托处置管理要求。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定期发布的《浙江省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名单》，同时考虑危废处置单位的分布情况、处置能力和资</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质类别等信息，建议将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满足要求。</p> <p>4、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利用管理要求。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废滤材、废百洁布、一般废包装材料，进行外卖综合利用。一般固废经上述措施妥善处置后，对外环境无影响。</p> <p>5、其他管理要求。要求企业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p> <h3>5.周围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h3> <p>项目建成后，除企业自身产生的各种环境影响外，外环境对本企业的环境质量也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根据对周围环境的踏勘调查，本环评主要分析周围各类企业产生的污染物对本项目的影响。</p> <p>项目东侧为新开河支流、嘉善强达机械有限公司、嘉善腾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嘉兴林鑫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侧为南苑西路（次干路），路南为农田；西侧为嘉兴奥尔邦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北侧为新开河支流，河北为西塘大道（主干路，距离厂界最近距离约 10m），路北为绿化。</p> <h4>1、嘉善强达机械有限公司</h4> <p>根据该企业环评报告《嘉善强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机械部件 600 个项目》（浙江嘉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编制）的内容，嘉善强达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535 万元，购置冲床、自动倒角机、自动卷整机等设备，形成年产机械部件（主要为滑动轴承）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机械部件的生产工艺为矫平一下料—卷圆一刻沟—倒角（翻边）—抛光—浸泡清洗—防锈，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有机废气（抛光光亮剂、防锈油少量挥发）、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机械噪声。根据企业环评分析，光亮剂（主要挥发物为丙二醇）、防锈油挥发量极少，则有机废气产生量极少，未进行定量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嘉善强达机械有限公司西侧，东侧车间门窗采取封闭措施，对本项目影响较小。</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2、嘉善腾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b></p> <p>根据该企业环评报告《嘉善腾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冲压件 100 万件技改项目》(浙江旭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编制) 的内容，嘉善腾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投资 520 万元，购置数控冲压成型设备、智能装备视觉机器人等设备，采用钢带为原材料，以自动落料、自动成型、自动焊接等为主要工艺，实施“扩建年产冲压件 100 万件技改项目。企业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焊接烟尘、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机械噪声。根据企业环评分析，自动焊接焊料用量较少，且自动焊接能精确定位焊点，焊接效率高，产生的焊接烟尘较少，未进行定量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嘉善腾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西侧，东侧车间门窗采取封闭措施，对本项目影响较小。</p> <p><b>3、嘉兴林鑫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p> <p>根据现场踏勘，该企业主要从事塑料管材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投料—混料—挤出成型—切割—破碎—包装入库，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挤出废气、破碎粉尘、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机械噪声。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p> <p>本项目位于嘉兴林鑫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侧，东侧车间门窗采取封闭措施，对本项目影响较小。</p> <p><b>4、嘉兴奥尔邦旅游用品有限公司</b></p> <p>根据该企业环评报告《嘉兴奥尔邦旅游用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箱包 60 万个项目》(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编制) 的内容，嘉兴奥尔邦旅游用品有限公司投资 724 万元，引进吸塑机等设备，实施年产箱包 60 万个项目。箱包的生产工艺为抽板—吸塑—组装—包装入库，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抽板与吸塑废气、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机械噪声。根据企业环评分析，抽板与吸塑废气排放量为 0.0733t/a，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位置距离本项目生产车间最近距离约 75m。</p> <p>本项目位于嘉兴奥尔邦旅游用品有限公司东侧，西侧车间门窗采取封闭措施，对本项目影响较小。</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另外项目选址不属于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也不属于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从选址来看也符合《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中的要求</p> <h3>6.地下水、土壤</h3> <h4>6.1 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h4> <p>根据现场踏勘及工程分析，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项目，项目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见表 4-2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20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识别</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污染源</th><th>工艺流程/节点</th><th>污染途径</th><th>污染物指标</th><th>特征因子</th><th>备注</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危废仓库</td><td rowspan="2"></td><td>地表浸流</td><td rowspan="2">COD<sub>Cr</sub></td><td rowspan="2">石油烃</td><td rowspan="2">事故间歇</td></tr> <tr> <td>垂直入渗</td></tr> </tbody> </table> <p>本项目项目生产设施均位于室内，外排废水纳管，不会发生地面漫流；厂区、地面车间均做到硬化，不会造成地面漫流及垂直入渗。本项目原料、固废均储存于室内，固废仓库可做到防腐防渗。项目各环保处理设施均达到设计要求条件，各项环保设施设计应当由具有环保设施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治理设施需进行环保治理设施安全评估，防渗系统完好，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较小。</p> <h4>6.2 地下水、土壤污染分区防治</h4> <p>项目防渗分区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根据本项目特点，防渗区域划分及防渗要求见表 4-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21 污染区划分及防渗要求</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分区类别</th><th>分区举例</th><th>防渗要求</th></tr> </thead> <tbody> <tr> <td>重点防渗区</td><td>危废仓库</td><td>等效黏土防渗层<math>\geq 6.0\text{m}</math>, <math>K \leq 1 \times 10^{-7}\text{cm/s}</math>, 危废仓库按照 GB18597 要求执行</td></tr> <tr> <td>一般防渗区</td><td>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等</td><td>等效黏土防渗层<math>\geq 1.5\text{m}</math>, <math>K \leq 10^{-7}\text{cm/s}</math></td></tr> <tr> <td>简单防渗区</td><td>办公楼</td><td>一般地面硬化</td></tr> </tbody> </table> <p>按照上表采取防渗措施，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土壤、地下水造成影响。</p> <h4>6.3 防控措施</h4> <p>本项目租赁已建厂房，生产车间已做好地面硬化措施，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防治措施，正常工况下基本无污染途径。只要建设单位切实落实好废水的收集、输送以及各类固体废物、原料的贮存工作；做好生产车间地面硬化、防渗、防腐、防漏措施；一般固废仓库、危废暂存间按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加强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将污染物泄</p>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污染物指标	特征因子	备注	危废仓库		地表浸流	COD <sub>Cr</sub>	石油烃	事故间歇	垂直入渗	分区类别	分区举例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危废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 危废仓库按照 GB18597 要求执行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1.5\text{m}$ , $K \leq 10^{-7}\text{cm/s}$	简单防渗区	办公楼	一般地面硬化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污染物指标	特征因子	备注																					
危废仓库		地表浸流	COD <sub>Cr</sub>	石油烃	事故间歇																					
		垂直入渗																								
分区类别	分区举例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	危废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 危废仓库按照 GB18597 要求执行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 $\geq 1.5\text{m}$ , $K \leq 10^{-7}\text{cm/s}$																								
简单防渗区	办公楼	一般地面硬化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做好日常地下水、土壤防护工作，则本项目的实施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的环境影响较小。</p> <p><b>7.生态</b></p> <p>本项目位于嘉善县西塘镇南苑西路1098号，属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西塘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编码：ZH33042120001），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租赁已建厂房进行生产，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要求建设单位落实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污染物的防治对策，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尽量避免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p> <p><b>8.环境风险</b></p> <p><b>8.1 风险物质调查</b></p> <p>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的“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企业机油、危险废物属于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危险物质使用及储存情况见表4-2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4-22 危险物质使用及储存情况表 单位：t</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名称</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元贮存量/产生量</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贮存位置</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机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7</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油类仓库</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紫外灯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2</td><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危废暂存场所</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机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7</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油桶</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7</td></tr> <tr> <td></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含油废抹布及手套</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45</td><td></td></tr> </tbody> </table> <p><b>8.2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C计算公式C.1，对照附录B风险物质临界量，本项目Q值计算结果见表4-2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4-23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值比值（Q）</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名称</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类别</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最大存在总量/t</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临界值/t</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Q</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机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B.1 油类物质</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7</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ath>6.8 \times 10^{-5}</math></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紫外灯管</td><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表B.2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ath>4 \times 10^{-5}</math></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机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7</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ath>3.4 \times 10^{-3}</math></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油桶</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7</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ath>3.4 \times 10^{-4}</math></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含油废抹布及手套</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4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ath>9 \times 10^{-4}</math></td></tr>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px;">合计</td><td></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ath>4.748 \times 10^{-3}</math></td></tr> </tbody> </table> <p>由表4-23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Q小于1，无需设置专项，仅作简单分析。</p>	序号	名称	单元贮存量/产生量	贮存位置	1	机油	0.17	油类仓库	2	废紫外灯管	0.002	危废暂存场所	3	废机油	0.17	4	废油桶	0.017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序号	名称	类别	最大存在总量/t	临界值/t	Q	1	机油	表B.1 油类物质	0.17	2500	$6.8 \times 10^{-5}$	2	废紫外灯管	表B.2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	0.002	50	$4 \times 10^{-5}$	3	废机油	0.17	50	$3.4 \times 10^{-3}$	4	废油桶	0.017	50	$3.4 \times 10^{-4}$	5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50	$9 \times 10^{-4}$	合计				
序号	名称	单元贮存量/产生量	贮存位置																																																										
1	机油	0.17	油类仓库																																																										
2	废紫外灯管	0.002	危废暂存场所																																																										
3	废机油	0.17																																																											
4	废油桶	0.017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序号	名称	类别	最大存在总量/t	临界值/t	Q																																																								
1	机油	表B.1 油类物质	0.17	2500	$6.8 \times 10^{-5}$																																																								
2	废紫外灯管	表B.2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	0.002	50	$4 \times 10^{-5}$																																																								
3	废机油		0.17	50	$3.4 \times 10^{-3}$																																																								
4	废油桶		0.017	50	$3.4 \times 10^{-4}$																																																								
5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50	$9 \times 10^{-4}$																																																								
合计					$4.748 \times 10^{-3}$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h3>8.3 风险源与影响途径</h3> <p>本项目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见表 4-2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24 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风险源</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环境风险物质</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可能影响途径</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生产车间、油类仓库</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机油等</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地表径流污染地表水，或通过渗入厂区绿化带进而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可能导致燃烧气体影响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消防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危废暂存场所</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r> </tbody> </table> <h3>8.4 风险防范措施</h3>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与社会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运用科学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方法，对环境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监控、响应。</p> <p>1、生产过程中：</p> <p>必须加强安全管理，提高事故防范措施；严格注意设备安排、调度的质量；提高认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p> <p>2、在运输过程中：</p> <p>应特别小心谨慎、确保安全。合理的规划运输路线和时间；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担负长途运输的车辆，途中不得停车住宿；被装运的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规定的物品标志，包装标志的粘贴要正确、牢固；发生意外应采取应急处理并报生态环境局、公安等部门。</p> <p>3、储存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不同性质的物质储存区间应严格区分，隔开贮存，不得混存或久存。易燃物品应分别专库储藏。并按各类物质的要求配置相应的消防器材、降温设施、防护用品等。</li> <li>②仓库应设置通讯装置，并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都处于正常使用状态。</li> <li>③仓库地面应采取防渗、防漏、防腐蚀等措施。</li> <li>④库内物质应明确标识。按储藏养护技术条件的要求规范储存。</li> <li>⑤仓库内应安装温、湿度计，应保持库内通风良好，严格控制库内温度，夏季气温较高，应特别注意降温，以确保库内化学品的安全。</li> <li>⑥应按养护技术条件和操作规程的要求，严格进行各类物质装卸及储存的管理，文明作业。</li> </ul>			环境风险源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途径	1#—生产车间、油类仓库	机油等	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地表径流污染地表水，或通过渗入厂区绿化带进而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可能导致燃烧气体影响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消防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	2#—危废暂存场所	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环境风险源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途径										
1#—生产车间、油类仓库	机油等	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地表径流污染地表水，或通过渗入厂区绿化带进而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可能导致燃烧气体影响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消防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										
2#—危废暂存场所	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h3>8.3 风险源与影响途径</h3> <p>本项目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见表 4-2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24 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风险源</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环境风险物质</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可能影响途径</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生产车间、油类仓库</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机油等</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地表径流污染地表水，或通过渗入厂区绿化带进而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可能导致燃烧气体影响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消防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危废暂存场所</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r> </tbody> </table> <h3>8.4 风险防范措施</h3>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与社会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运用科学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方法，对环境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监控、响应。</p> <p>1、生产过程中：</p> <p>必须加强安全管理，提高事故防范措施；严格注意设备安排、调度的质量；提高认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p> <p>2、在运输过程中：</p> <p>应特别小心谨慎、确保安全。合理的规划运输路线和时间；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担负长途运输的车辆，途中不得停车住宿；被装运的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粘贴规定的物品标志，包装标志的粘贴要正确、牢固；发生意外应采取应急处理并报生态环境局、公安等部门。</p> <p>3、储存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不同性质的物质储存区间应严格区分，隔开贮存，不得混存或久存。易燃物品应分别专库储藏。并按各类物质的要求配置相应的消防器材、降温设施、防护用品等。</li> <li>②仓库应设置通讯装置，并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都处于正常使用状态。</li> <li>③仓库地面应采取防渗、防漏、防腐蚀等措施。</li> <li>④库内物质应明确标识。按储藏养护技术条件的要求规范储存。</li> <li>⑤仓库内应安装温、湿度计，应保持库内通风良好，严格控制库内温度，夏季气温较高，应特别注意降温，以确保库内化学品的安全。</li> <li>⑥应按养护技术条件和操作规程的要求，严格进行各类物质装卸及储存的管理，文明作业。</li> </ul>			环境风险源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途径	1#—生产车间、油类仓库	机油等	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地表径流污染地表水，或通过渗入厂区绿化带进而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可能导致燃烧气体影响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消防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	2#—危废暂存场所	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环境风险源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可能影响途径										
1#—生产车间、油类仓库	机油等	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地表径流污染地表水，或通过渗入厂区绿化带进而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可能导致燃烧气体影响周围大气环境，以及消防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										
2#—危废暂存场所	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⑦库内原料应尽量快进快出减少易燃危化品储存量过大的危险性，库内应杜绝明火、高温，墙壁应张贴相应警告标志，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p> <p><b>4、环境风险控制对策</b></p> <p>设置风险监控系统，做好应急人员培训。安排专人负责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及时发现设施隐患，一旦发生故障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启动相应应急预案，待故障排除完毕、设施正常运行后方可恢复生产。根据相关要求建设应急处置设施，并设置报警装置。</p> <p>要求企业重视安全措施建设，除了配备必要的消防应急措施外，还应加强车间的通风设施建设，保证车间内有良好通风，同时，车间内应杜绝明火，车间墙壁张贴相应警告标志，平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护、检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p> <p>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厂内应急救援队伍，落实救援责任，定期组织应急教育培训及应急演练。为员工提供安全防护用品，配备应急救援设施和器材，定期开展相关设施、器材使用培训。</p> <p>企业应按照《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应急基础[2022]143号)等文件要求，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一起按照安全生产要求设计，各项环保设施设计应当由具有环保设施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经科学论证，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p> <p><b>5、管理对策措施</b></p> <p>加强员工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加强安全管理的领导；针对环境风险事故，编制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环保措施日常管理。</p> <p><b>6、其他</b></p> <p>根据国家有关法规，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使项目投产后能达到劳动安全卫生的要求，保障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从而更好的发挥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企业应落实好相应的劳动安全卫生应急措施。</p> <p><b>9.电磁辐射</b></p> <p>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环境保护措施。</p>
--------------	--

10. 污染源强汇总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4-25。																																																		
表 4-25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单位: t/a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名称</th><th>污染物</th><th>产生量</th><th>排放量</th><th>处置方式</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废水</td><td>废水量</td><td>34337</td><td>34337</td><td rowspan="4">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td></tr> <tr> <td>COD<sub>Cr</sub></td><td>2.082</td><td>1.373</td></tr> <tr> <td>NH<sub>3</sub>-N</td><td>0.047</td><td>0.069</td></tr> <tr> <td>SS</td><td>2.639</td><td>0.343</td></tr> <tr> <td rowspan="8">固废</td><td>废滤材</td><td>6</td><td>0</td><td>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td></tr> <tr> <td>废紫外灯管</td><td>0.002</td><td>0</td><td>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tr> <tr> <td>废百洁布</td><td>0.1</td><td>0</td><td rowspan="3">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td></tr> <tr> <td>一般废包装材料</td><td>5.5</td><td>0</td></tr> <tr> <td>废机油</td><td>0.17</td><td>0</td></tr> <tr> <td>废油桶</td><td>0.017</td><td>0</td><td rowspan="2">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td></tr> <tr> <td>含油废抹布及手套</td><td>0.045</td><td>0</td></tr> <tr> <td>生活垃圾</td><td>30</td><td>0</td><td>委托环卫部门清运</td></tr> </tbody> </table>		名称	污染物	产生量	排放量	处置方式	废水	废水量	34337	34337	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	COD <sub>Cr</sub>	2.082	1.373	NH <sub>3</sub> -N	0.047	0.069	SS	2.639	0.343	固废	废滤材	6	0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废紫外灯管	0.002	0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百洁布	0.1	0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一般废包装材料	5.5	0	废机油	0.17	0	废油桶	0.017	0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0	生活垃圾	30	0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名称	污染物	产生量	排放量	处置方式																																														
废水	废水量	34337	34337	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																																														
	COD <sub>Cr</sub>	2.082	1.373																																															
	NH <sub>3</sub> -N	0.047	0.069																																															
	SS	2.639	0.343																																															
固废	废滤材	6	0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废紫外灯管	0.002	0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百洁布	0.1	0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一般废包装材料	5.5	0																																															
	废机油	0.17	0																																															
	废油桶	0.017	0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含油废抹布及手套	0.045	0																																															
	生活垃圾	30	0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注：废水排放量均为排海排放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制纯水废水、循环冷却水排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处理工程截污管网，最终经西部水务（嘉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排放	纳管执行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
		SS		纳管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NH <sub>3</sub> -N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Leq(A)	尽可能选择低噪声设备；生产车间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尽量将这些设备置于室内；空压机外安装隔声罩；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加强车间管理和对操作工人的培训，合理安排高噪声作业时间，文明操作，轻拿轻放；加强厂区绿化，在各厂界种植高密集树木，车间周围加大绿化力度	东侧、西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南侧、北侧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各类固废分类收集、暂存及处置。2、废滤材、废百洁布、一般废包装材料存放在一般固废仓库内，进行外卖综合利用。3、废紫外灯管、废机油、废油桶、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分类存放在危废仓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4、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5、设置符合规范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及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落实相关环境管理要求。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好分区防控措施、废水的收集、输送以及各类固体废物、原料的贮存工作；做好生产车间地面硬化、防渗、防腐、防漏措施；一般固废仓库按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加强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做好日常地下水、土壤防护工作。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生产过程中：加强安全管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2、在运输过程中：合理的规划运输路线和时间；按规定粘贴规定的物品标志。3、储存过程中：不同性质的物质储存区间应严格区分，仓库地面应采取防渗、防漏、防腐蚀等措施，严格进行各类物质装卸及储存的管理。4、环境风险控制对策：做好应急人员培训。安排专人负责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一旦发生故障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启动相应应急预案，待故障排除完毕、设施正常运行后方可恢复生产。5、管理对策措施：加强员工管理；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加强营运期的风险管理，加强环保措施日常管理。6、其他：根据国家有关法规，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使项目投产后能达到劳动安全卫生的要求，保障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从而更好的发挥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企业应落实好相应的劳动安全卫生应急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公告)、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自主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工作。</p> <p>2、建设单位如产品方案、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或组分）、厂区平面布置等情况或建设地块发生变化时，应向生态环境部门及时申报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p>
----------	---

## 六、结论

冰极限（浙江）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食用冰 4 万吨、风味冰 1 万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和浙江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项目营运期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经评价分析，若采用严格的科学管理和环保治理手段，可控制环境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须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要求。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